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8 月 21 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
 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吴国良
 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 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4)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 告编号: 2022-06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德运、赵纯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